证券代码:300006　　证券简称:莱美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0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美药业	股票代码	3000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崔丹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杨柳路2号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B栋16楼		
传真	023-67300327		
电话	023-67300382		
电子信箱	cuidan@lepharm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医药制造,公司产品品种丰富,结构合理,公司主要产品为化药,涵盖特色专科类(主要包括抗肿瘤药、消化系统药、肠外营养药)、抗感染类等。公司重点品种纳米炭混悬注射液(卡纳琳),系首家获得CFDA批准的淋巴示踪剂,卡纳琳连续四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连续两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19-2021年)”、获得“2021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等多项荣誉称号。该产品具有良好的淋巴趋向性,达到淋巴示踪的目的;还可作为药物载体,将药物载入淋巴系统,达到淋巴靶向治疗的目的。

此外,公司主要产品还包括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注射用炎琥宁、注射用盐酸纳洛酮、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盐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氨甲环酸注射液等。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科研创新体系,从短期、中期、长期三个维度来构建公司后续核心品种。短中期内,公司积极引进优质项目及创新技术,通过战略合作、股权投资、权益引进等方式筛选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潜力产品和技术。公司技术中心继续开展新药仿创科研工作,结合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重点开展优势细分领域产品开发工作,进一步丰富公司细分领域产品组合,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竞争力。中长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路径,重点推进子公司瀛瑞医药开发的卡纳琳后续升级产品,如纳米炭铁等;并积极协助推进参股公司康德赛自主研发细胞免疫疗法和其他个性化创新医疗技术等产品开发工作。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组织生产,确保药品质量和药品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公司生产部负责制定生产计划,保证生产操作过程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对生产过程负责。公司质量部负责药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监督,对原辅料、半成品和成品进行质量检验,确保生产药品符合质量标准。公司采供部负责原材料和包装物的准备工作,确保满足生产计划的要求。

3、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工作主要由采供部负责,采购与公司生产相关的物料,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材料等物料。采供部根据生产部的年度及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发生采购需求时,以前期的市场调查为基础,通过报价、询价、比价等谈判方式,在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名单里筛选并确定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员对采购合同执行的各个环节进行严密的跟踪、监督,从供应商确认订单、发货、到货、检验、入库以及使用情况等,实现全过程管理。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生产及销售,根据产品特性设立了新业务事业部和化药事业部。新业务事业部负责全面推广重点产品卡纳琳、新引进产品销售工作,化药事业部主要负责推广公司特色专科类和抗感染类等普药类产品。公司销售团队与国营、国资和上市的大型商业公司合作,销往医院及各级销售终端。为顺应医药行业政策改革的趋势,公司加大对重点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不断提升相关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对终端市场的掌控力,深入有序地开展市场拓展活动。

(四)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79,559.7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80.44万元,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部分品种销量、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减少;同时公司持续研发投入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相应影响经营性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优势细分领域,巩固公司拳头产品卡纳琳在相关领域的优势领先地位;保持新品持续引进,加快对已引入新品的上市转换;通过加快高质量仿创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引进,扩增仿制药业务;加大自主创新力度,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855,799,671.54	2,890,879,605.71	-1.21%	3,055,172,22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5,295,205.29	2,080,651,569.51	-9.87%	2,124,440,820.0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795,597,751.21	895,592,665.42	-11.17%	894,586,77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804,417.25	-8,927,329.47	不适用	-68,705,23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869,702.88	-59,933,329.21	不适用	-115,328,96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030,045.99	81,531,393.12	126.94%	57,133,94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2	-0.0085	不适用	-0.06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2	-0.0085	不适用	-0.06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0.42%	-3.89%	-3.2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1,120,476.19	200,626,980.99	223,896,902.40	189,953,4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75,299.38	5,903,467.39	-27,744,860.11	-61,387,72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33,738.20	-20,133,433.08	-28,076,016.96	-63,226,51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22,721.89	43,587,440.19	58,441,771.11	3,778,112.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9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9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3%	247,426,064.00	0.00	不适用	0.00
邱宇	境内自然人	10.60%	111,942,800.00	0.00	冻结	111,942,800.00
阿拉山口市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	21,447,778.00	0.00	不适用	0.00
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广投国宏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5%	11,111,111.00	0.00	不适用	0.00
唐洪梅	境内自然人	0.77%	8,165,100.00	0.00	不适用	0.00
江文亮	境内自然人	0.74%	7,809,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罗慧臻	境内自然人	0.56%	5,884,118.00	0.00	不适用	0.00
陶仲华	境内自然人	0.54%	5,707,962.00	0.00	不适用	0.00
曹磊	境内自然人	0.46%	4,900,1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杨海海	境内自然人	0.42%	4,4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西广投国宏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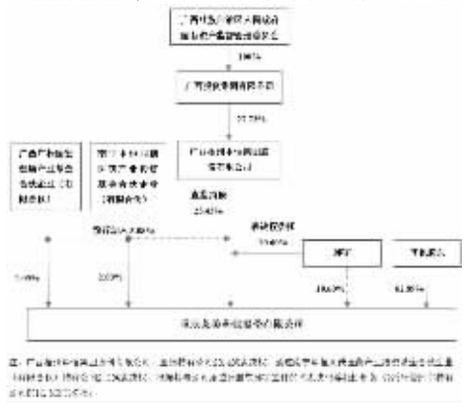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规格:20mg)《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同意增加该药品规格20mg。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奥美拉唑镁肠溶片(20mg)《药品注册证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规格为 1ml:0.4mg 的盐酸纳洛酮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4、报告期内,股东邱宇先生于2023年4月7日与控股股东中恒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该协议于2024年6月7日到期。2024年6月4日,邱宇先生和中恒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表决权委托期限至2026年6月7日。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5、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50mg)《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6、报告期内,持股5%以上股东邱宇因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质押式证券回购业务相关债务逾期,国海证券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继续处置邱宇持有的755.40万股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暨控股股东表决权变动达到1%的公告》《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2024-046、2024-056)

7、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20mg和40mg两种规格、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规格:100ml)《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8、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尼莫地平注射液(规格:50ml:10mg)《药品注册证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9、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规格:50ml:10g和100ml:20g)两种规格《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10、报告期内,公司尼莫地平注射剂、奥美拉唑镁肠溶片被纳入《医保目录(2024 年)》。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产品纳入医保目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11、报告期内,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中恒集团的通知,经中恒集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恒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公司 247,426,064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股票。2024年12月27日,本次公开征集期限届满,中恒集团决定暂缓本次公开征集,后续将继续接触合适的意向方推进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择机重新启动公开征集程序。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065)。

12、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由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开展的第十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投标工作。根据《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结果公示》,公司产品尼莫地平注射液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 《关于参加第十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13、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隆宇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尼可地尔 (规格:4kg/袋、1袋/瓶)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1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美医疗器械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两项《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5、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纳米炭铁混悬注射液”于2024年8月在四川大学华西医院顺利通过了伦理审查并收到了临床试验伦理审查委员会的正式批件,标志着纳米炭铁正式进入II期临床试验阶段。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纳米炭铁混悬注射液获得II期临床试验伦理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5-024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成新能	股票代码	3000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兴华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20号商联大厦		
传真	0371-89989973		
电话	0371-89989971,0371-89989972		
电子信箱	zqb@yicn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新能源业务

(1)光伏、风力电站

光伏、风力电站分别利用了光伏发电技术和风力发电技术,其中光伏发电是通过晶硅板产生的光生伏特效应产生电能,风力发电是通过风力发电机将自然界的风能转换为机械能再将机械能转化为电能,二者均是将产生的直流电通过逆变器转化为交流电,通过升压变压站升压后输送至电网,再通过电网输电线路将电能传输到用电端。

报告期内,易成新能全资子公司中原金太阳主要从事光伏、风力发电两种新能源电站的投资建设及运营业务,以获得项目建设收入和电力销售收入为主要盈利模式,主要产品为绿电。中原金太阳公司充分利用平煤神马集团及上市公司下属各个单位的现有屋顶、工业空地、荒山荒地、铁路沿线等场地资源,依托下属专业设计院和专业工程公司,最大限度地利用各种场地,发挥专业优势,开发设计出光伏车棚、光伏大道、光伏墙、光伏铁路、移动光伏等多种光伏场景,全方位开发河南省内市场,在河南具有较大影响力。2024年新增风、光电站并网278MW,累计并网556MW,完成风、光发电量3.82亿度、结算3.44亿度;在2025年计划新增开工建设500MW风、光电站,主要以大型风电为主。

(2)全钒液流电站

液流电池是一种具备较大潜力的电化学储能技术,全钒液流电池是目前技术最为成熟、产业化程度最高的液流电池技术。全钒液流电池具备安全、长寿、低衰减、灵活等多方面优势,钒资源储量丰富且自主可控。全钒液流储能电站是以全钒液流电池为核心构建的大型储能系统,在大规模储能场景中发挥关键作用,可广泛应用于可再生能源并网、电网调峰调频、分布式能源存储等领域,有效解决新能源发电间歇性、波动性问题。

报告期内,易成新能孙公司开封时代主要从事全钒液流电池的生产及全钒液流电站的开发、建设和运营,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可再生能源并网、电网调峰调频、分布式能源存储等领域,有效解决新能源发电间歇性、波动性问题,提升电力系统稳定性与可靠性。开封时代公司在经营模式上,采用自主研发、生产与销售一体化模式。研发端,持续投入资源攻克技术难题,提升电池性能与效率;生产环节,严格把控质量,确保产品符合高标准;销售方面,积极拓展市场,与能源企业、当地政府等建立紧密合作,提供定制化储能解决方案。同时,开封时代公司与多家高校、科研院所达成深度合作,促进关键技术和科研成果快速转化,为市场拓展与业务增长注入强劲动力。开封时代公司在近两年的实际生产中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和生产技术,定做了多台全国首台全钒液流电池自动化生产加工设备,投入使用后实现了多个工艺环节的自动化改造和多项原料的自动化生产。公司当前已完全掌握新一代钒电池技术,打破了传统电堆的装配模式,大大提高了电堆的可靠性及装配自动化程度,与上一代技术相比生产总成本降低了40% 。同时,钒电池核心原材料质子膜、双极板全面实现自产,当前已建成600MW全钒液流电池生产线,30万㎡质子膜生产线,18万㎡双极板生产线,截止到2024年12月市场占比约20%,行业位次稳居前列。

(3)锂离子电池

锂电池是一类由锂金属或锂合金为正/负极材料、使用非水电解质溶液的电池,其具有电压高、体积小、质量轻、比能量高、无记忆效应、无污染、自放电小、寿命长等优点。

报告期内,易成新能控股子公司易成阳光主要从事锂电池研发、制造及销售,年产能8800万颗,拥有“高倍率优化技术”、“高比能优化技术”、“快充优化技术”、“低温优化技术”、“可靠性优化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主要产品为18650、21700圆柱三元锂电池, 其中18650电池容量范围为2000mAh至3350mAh,共5种;21700电池容量范围为4000mAh至5000mAh,共3种。主要应用于以下领域:1.消费类市场:家用电器、园林工具等; 2.小动力类市场:E-Bike、滑板车、电动摩托等;3.小储能类市场:充电宝、便携式储能等领域。易成阳光公司生产实行“增产增销”、“以销定产”模式,即按照销售订单去生产;销售模式采用“直销为主,渠道商为辅”模式;以直销方式在应用领域内争取大客户资源,绑定源头需求;以渠道商销售方式争取小用户群体,降低销售成本,支撑公司现金流。公司主攻的电动工具市场规模较大但市场竞争激烈、竞品众多,公司在当前行业中属于新兴企业。

2、新材料业务

(1)石墨电极

石墨电极以石油焦、针状焦为骨料,煤沥青作结合剂,经混捏、压型、焙烧、石墨化、机加工等工序制成,具有耐高温、耐氧化、导电性好的特性,是电炉炼钢过程中的必备导电材料。

报告期内, 易成新能全资子公司开封炭素、 控股子公司福兴科技主要从事石墨及炭素新材料的研制、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超高功率石墨电极,主要用于电弧炉炼钢,也可用在工业硅炉、黄磷炉、刚玉炉等作导电电极;首成科技、鞍山中特公司拥有针状焦、沥青焦产能10万吨/年,主要用于供给易成新能内部单位作为石墨电极、负极材料的生产原材料。开封炭素公司根据下游需求和产品特征,一般采取“订单+计划”的生产模式,采购由生产保障中心负责,生产保障中心根据销售中心的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制定相应的采购方案。公司所需的原材料、辅料、机器设备均由生产保障中心统一采购。

开封炭素公司具有石墨电极行业的完整产业链, 包括针状焦、黏结剂沥青、超高功率石墨电极(UHPΦ350mm-Φ800mm)及特种石墨材料,先后获得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中国煤炭工业科技进步二等奖”“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化工学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并发布国家标准三项,在国内大规格超高功率石墨电极领域居龙头地位。

(2)负极材料

负极材料,是电池在充电过程中,锂离子和电子的载体,起着能量的储存与释放的作用。在电池成本中,负极材料约占 5%-15%,是锂离子电池的重要原材料之一,广泛应用于数码、储能、动力电池等行业高端领域。

报告期内,易成新能子公司易成瀚博、青海天蓝、南阳天成三家公司主要从事石墨化代加工及负极材料成品生产的相关业务,主要产品为锂电池负极材料。2024年,三家子公司深度协作,共同组建成为易成新能10万吨负极材料生产基地,充分利用各生产基地的生产要素、技术水平优势,显现出良好的协同效应。国内市场方面,与负极材料龙头企业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受托开展预碳化、石墨化及全流程代加工业务,逐步在国内市场中占据了一定份额;海外市场开拓方面进展显著,与某国际客户成功签订《制造外包协议》(Manufacturing Outsourcing Agreement) 及 《数量承诺协议》(Agreement On Volume Commitment)。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3,206,501,276.62	16,841,340,897.51	-21.59%	13,446,109,07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26,141,623.97	6,989,418,406.14	-26.66%	5,781,788,514.8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422,176,116.64	9,894,206,989.03	-65.38%	11,246,160,90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349,213.61	46,063,763.19	-1,948.20%	482,819,69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6,514,509.63	-6,033,167.59	-15,588.52%	449,036,59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49,639.96	148,394,819.84	-128.47%	-291,528,46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53	0.0212	-2,106.13%	0.22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53	0.0212	-2,106.13%	0.2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7%	0.79%	-15.16%	9.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4,801,967.93	1,001,515,774.94	781,283,047.69	754,575,32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04,482.95	-371,649,492.21	47,022,546.17	-452,617,78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754,425.38	-385,619,948.14	-152,681,498.02	-326,458,63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20,490.48	-79,442,821.20	128,421,753.40	-119,449,062.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2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8%	752,812,220	752,812,220	不适用	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8%	269,597,800	269,597,800	不适用	0.00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7%	119,367,904	119,367,904	不适用	0.00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83%	71,788,048	71,788,048	不适用	0.00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1%	71,346,893	71,346,893	不适用	0.00
郑新时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3,017,290	13,017,29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9,818,240	9,818,24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6,168,600	6,168,600	不适用	0.00
李安宁	境内自然人	0.20%	3,820,000	3,820,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3,319,200	3,319,2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25,200	0.04%	121,800	0.01%	3,319,200	0.18%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23,700	0.05%	235,300	0.01%	6,168,600	0.33%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3,319,200	0.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6,168,600	0.33%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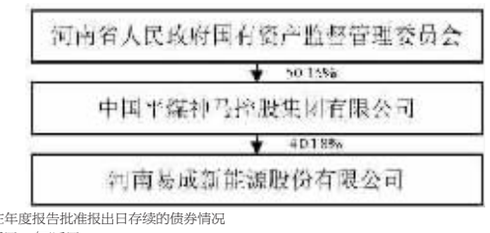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封平煤新型炭材料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更正说明的议案》《关于定向回购、注销业绩承诺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数量为302,768,990股,其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应补偿股份数量302,768,990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13.91%。本次业绩补偿的股份由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并注销。截至2024年6月4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76,149,426股减少至1,873,380,436股。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注销完成的公告》, 编号2024-075。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将其持有的平煤隆基80.20%股权出售给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同时购买平煤隆基持有的光伏材料100%股权,公司披露了《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24年11月19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及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公告。2025年1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重大资产出售剩余交易价款的公告》。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8月14日,经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东鼎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鼎建材”)持有的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成科技”)16.13%的股权, 收购完成后并对首成科技增资。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关于收购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 编号2024-094。

2024年10月23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金太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增强其资金实力,公司将对中原金太阳增资4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原金太阳的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9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中原金太阳100%股权。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中原金太阳增资的公告》,编号2024-125。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杜永红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146　　证券简称:汤臣倍健　　公告编号:2025-008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3、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不适用

7、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包含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汤臣倍健	股票代码	3001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金娟	张欣宇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鱼珠街道黄埔大道东916号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鱼珠街道黄埔大道东916号	
传真	020-28957901	020-28957901	
电话	020-28956666	020-28956666	
电子信箱	tcb@by-health.com	tcb@by-healt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膳食营养补充剂行业。膳食营养补充剂(VDS)是以维生素、矿物质、动植物提取物及其它生物活性物质等为主要原料制成,通过口服补充以达到平衡营养、提高机体健康水平的目的,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慢性危害的食品。

①中国膳食营养补充剂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国民健康意识提升为行业发展奠定基石。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生活质量的改善,人们对追求健康品质生活的需求日益凸显,国民健康需求跃升,这一背景为整个营养健康产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由于我国VDS发展历史尚短,居民关于VDS的消费意识和习惯尚未完全形成。相比于发达国家如美国、日本等,我国在VDS的渗透率、消费粘性及人均消费金额等方面还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VDS行业的前景和细分领域未来增长空间可期。

人口老龄化程度加深为行业发展带来增长机会。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据测算,预计“十四五”时期,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总量将突破3亿,占比将超过20%,进入中度老龄化阶段。2035年左右,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4亿,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30%,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行业将随人口老龄化扩容。

新一代消费者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有望推动VDS行业细分品类快速增长。随着生活方式的转变和健康意识的